1. 户口迁入我校集体户的在读学生，借用户口请通过学校信息门户-办事大厅-校内户籍卡借阅进行网上预约申请，待审批通过后持学生卡或学生证到保卫处户籍科办理。

2. 如本人不能亲自到场借用户口，可以委托他人代借，按照委托书模板在提示的位置填写、复印相应信息。被委托人需携带本人身份证或学生证等有效证件及委托书来户籍室借用。

注：（1）集体户口卡借出期间，当事人应妥善保管，不得涂改、损坏，严防丢失，用完及时归还。

（2）寒暑假期间可以网上预约申请，申请成功后到现场办理。

（3）如不慎损坏或丢失集体户口卡，须出具损坏或丢失情况说明及补办集体户口卡的书面申请，并由所在单位出具证明材料，由本人到保卫处户籍室办理补办手续。

户籍室咨询电话：58808055

附件1：办理户籍业务授权委托书